

2024 年度龙岩市
漳平生态环境局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省生态环境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协调地方政府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处理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监督实施陆地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制定全市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乡镇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

农村生态环境保护。

(六)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我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承担全市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配合中央、省级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监察工作，组织协调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

作，督促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要求。指导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评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二、单位预算构成

列入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集中统一领导。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以臭氧污染防

治为核心，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强化挥发性有机物源头减排、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推动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认真落实建筑扬尘“6个100%”管控要求，加强道路扬尘污染防治，禁止城区周边秸秆焚烧，加强轻度污染天气应对，完善轻度污染天气应对机制。

（二）深入开展水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以保护水生态环境为目标导向，一体推进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水资源保护、水安全保障。持续推进流域治理，找准水质不稳定断面的污染源，开展养殖业执法攻坚、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专项行动；实行九龙江（漳平段）常态化生态调水制度，增加河流径流量，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实施漳平市千人以下农村饮用水水源地划定和立标项目；开展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保障水环境安全。

（三）深入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强化土壤污染源管控，实施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防治行动，落实农用地分类管控制度，实施漳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有效保障农产品安全。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强化固体（危险）废物管理工作，大力打击非法转移、倾倒和处置危险废物等违法行为。扎实推进龙岩市土壤污染防治先行区和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实施漳平市矿区历史遗留固体废物、废渣调查、漳平市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等项目。

（四）深入开展农村污染防治攻坚行动。积极推进漳平市农村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工程（一期）PPP项目建设，完

成 11 个村庄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加快启动二期项目实施，确保 2024 年底基本完成我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排查，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进绿化、绿韵、绿态、绿魂的乡村生态振兴建设。

（五）实事求是狠抓环境问题整改。要以中央、华东、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为契机，深入开展相关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确保已发现问题按时完成整改，同类问题不再重复发生。

（六）完善生态环境资金投入机制。拓宽投融资渠道，建立和完善以政府、企业和社会共同参与，多元投入的生态文明建设投融资机制，积极向上争取专项资金支持我市生态环境建设，加快推进漳平市生态环境导向开发（EOD）项目申报，争取申报入库。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9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8.70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282.6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53.40	支出合计	353.4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53.40	353.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9	34.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1	14.61									
2080801	死亡抚恤	1.09	1.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0	8.70									
2110101	行政运行	128.05	128.0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4.57	154.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	12.1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53.40	198.83	154.5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9	34.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1	14.61				
2080801	死亡抚恤	1.09	1.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0	8.70				
2110101	行政运行	128.05	128.0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4.57		154.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	12.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8.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82.6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53.40	支出合计	353.4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3.40	198.83	154.5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9	34.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4.61	14.61	
2080801	死亡抚恤	1.09	1.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0	8.70	
2110101	行政运行	128.05	128.0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4.57		154.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	12.1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53.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98.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67
30101	基本工资	32.32
30102	津贴补贴	28.34
30103	奖金	46.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0
30201	办公费	6.7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67
30229	福利费	0.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3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0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收入预算为353.4万元，比上年增加24.16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3.4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53.4万元，比上年增加24.16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98.83万元、项目支出154.5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53.4万元，比上年增加24.16万元，增长7.34%，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环境监察监测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34.19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6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080801-死亡抚恤1.09万元。主要用于遗属补贴支出。

（四）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8.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

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支出。

（五）2110101-行政运行 128.0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经费、公务接待、行政人员通讯补贴、公务费支出。

（六）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4.57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业务经费、水样委托监测费、固定正常维修维护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12.1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98.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6.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

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任务。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保留公务用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共设置二级项目绩效目标0个，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绩效目标表。

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	部门预算编码	603021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353.4		
	项目支出	154.57		
	基本支出	198.83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1、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监管工作。3、承担本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履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赋予的职责。4、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日常业务活动运转，持续改善全县生态环境质量。			
年度履职目标	部门职能	年度目标任务	支出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1、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监管工作。3、承担本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履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赋予的职责。	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增强执法监测能力	生态环保专项业务费	154.57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353.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全局在职人员工资福利	≥7人
		质量指标	省控小流域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达到市下达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2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

(含) 以上设备 0 台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